永州市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合同编号 ： 永东财合2026[00089]号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 ： 东安县农产品批发市场提质改造项目设计服务采购（第二次）
（2）采购计划编号 ： 东财购计2026[00071]号
（3）项目包名 ： 第一包

2.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小写 ： 495000元
（2）合同金额大写 ： 肆拾玖万伍仟元整

3.履行合同的时间及地点

起始日期 ： 2026-10-27， 完成日期 ： 2026-12-31。 总日历天数 ： 66天。
地点 ： 湖南省东安县

4.付款 ：

一期：提交正式施工图及概算后付30%。主体完成后付40%项目验收合格后付30%。 二期：视实际情况签订补充合同确定付款方式。

5.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提请仲裁解决纠纷

6.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2）本合同协议书
（3）中标/成交通知书
（4）投标文件
（5）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6）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7）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其他合同文件。

7. 除标的外的其他内容(可以补充双方责任义务、违约处理、验收条款等等)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项目现场	由甲方指定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1）时间：在合同签订后90天内完成一期施工图设计及工程概算，二期视实际情况后再实施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2）地点：永州市东安县。 3）方式：合同时约定。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和条件	一期：提交正式施工图及概算后付30%，主体完成后付40%，项目验收合格后付30%。 二期：视实际情况签订补充合同确定付款方式。
伴随服务	详见采购需求
解决争议的方式	■诉讼 □仲裁
合同未尽事项	另行协商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签订起立即生效。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2份，采购人执1份，供应商执1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

2026-11-18

甲方 ： 东安县商务局（签章）　　乙方 ： 中科华创国际工程设计顾问集团有

法定代表人： 李娜

委托代理人： 蒋文州

电话 ： 18674657000

传真 ：

限公司（签章）

法定代表人： 马福桂

委托代理人： 李笑鸣

电话 ： 15973116910

开户银行 ： 中国农业银行

开户支行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天府长城支行

银行账号 ： 22834801040010376

附录1 ：

东安县农产品批发市场提质改造项目设计服务采购（第二次）合同清单一览表

采购计划编号 ： 东财购计2026[00071]号　　合同编号 ： 永东财合2026[00089]号

序号	采购品目	需求名	数量	单位(台/个/年/项/次)	采购单价(元)	供应商响应单价(元)
1	C11020000-工程设计服务	东安县农产品批发市场提质改造项目设计服务采购	1	次	705,700	495,000

以上合计金额:小写： 495,000 大写： 肆拾玖万伍仟元整

注意： 供应商的服务和工程内容详情不便在合同中展示,具体内容详见其投标文件pdf

供应商 ： 中科华创国际工程设计顾问集团有限公司（签章）

日期 ： 2026年11月18日